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大宗交易转让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玲珑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减持。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2021年7月2日，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玲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玲珑集团”）的通知：2021年7月2日，玲珑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7,449,8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4.5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00%。具体情况如下：

一、 减持情况

1、 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其所持 有股份比 例 (%)	占总股 本比例 (%)
玲珑集团	大宗交易	2021.7.2	39.47	27,449,800	4.50	2.00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玲珑集团	股份总数	610,594,691	44.45%	583,144,891	42.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10,594,691	44.45%	583,144,891	42.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一致行动人英诚贸易有限公司	股份总数	201,400,000	14.66%	201,400,000	14.66%
合计	股份总数	811,994,691	59.11%	784,544,891	57.12%

备注：

- 1、一致行动人英诚贸易有限公司未减持公司股份。
-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 4、以上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基于玲珑集团自身新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玲珑集团将严格按照证监会、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实施减持。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4日